

#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1〕29号

---

##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 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林业主管部门，平潭综合实验区资源生态局，局各处室局站、直属各单位，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：

因人事变动等原因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现将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安排如下：

一、陈照瑜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局全面工作。主抓林长制工作（包括林业政策法规、执法监督、资源监管）。

二、刘亚圣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负责造林绿化、生态修复、种苗花卉等工作。分管局造林处、绿化工作办公室、省世界银行贷款造林项目办公室、省林木种苗总站（含花卉行业管理工

作)。联系龙岩市林业工作。

**三、王宜美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**负责计划财务、林业扶贫和自然保护地、野生动植物资源、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等工作。分管计划财务处、自然保护地管理处(国家公园管理处)、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、省湿地保护中心、省林业基金管理总站，省林业勘察设计院。联系三明市林业工作。

**四、郭 延（党组成员、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）：**主持驻局纪检监察组工作。联系平潭综合实验区林业工作。

**五、林雅秋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局长）：**主持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工作，负责武夷山国家公园建设、林业科技推广、教育等工作。分管局科学技术处、省林业科技推广总站、省林业科学研究院、福建三明林业学校、福建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校。联系南平市林业工作。

**六、林旭东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**负责机关运转、机关效能（含绩效管理）、综合协调、信息宣传、改革和产业发展、行业工会等工作。分管局办公室、林业改革与产业发展处、省林业工会。联系漳州市和厦门市林业工作。

**七、郑 健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**负责防灾减灾（含森林防火、安全生产）、人事管理、机关党建、离退休干部等工作。分管局林业防灾减灾处、人事教育处、直属机关党委、离退休干部工作处、省航空护林总站。联系泉州市林业工作。

**八、王梅松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**负责国有林场管理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等工作，分管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、省林业

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、福州植物园、省洋口国有林场、省林业科技试验中心。联系莆田市林业工作。

**九、谢再钟（一级巡视员）：**协助抓好林业政策法规、执法监督、资源监管、林长制等工作。协助局长联系局政策法规处（执法监督处）、森林资源管理处、林长处、省森林资源监测总站、省林业信息中心，省林业调查规划院。联系省森林公安局；联系福州市林业工作。

**十、唐 忠（省管二级巡视员）：**协助抓好林业科技推广、教育等工作。协助联系局科学技术处、省林业科技推广总站，省林业科学研究院、福建三明林业学校、福建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校。联系宁德市林业工作。

**十一、张志才（总工程师）：**办理局长交办的工作。协助抓好文秘后勤、林长制、机关党建等工作，协助联系局办公室、林长处、机关党委、省林业信息中心。

为加强工作的衔接与配合，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转，领导之间实行“AB 角”工作制，一方外出学习、开会、出差或休假时，另一方接替其分管及联系的工作。具体安排：刘亚圣与王梅松、王宜美与谢再钟、林旭东与郑健互为“AB 角”。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1 年 4 月 2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。

---

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29 日印发

